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2 年 9 月 29 日以传真和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2 年 10 月 10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公司监事会主席沈洪忠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一、会议经以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贵研资源（易门）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贵研资源（易门）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2、《关于放弃郴州永星有色金属冶炼有限公司转让其所持有的永兴贵研资源有限公司 49%股权的优先受让权的议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放弃郴州永星有色金属冶炼有限公司转让其所持有的永兴贵研资源有限公司 49%股权的优先受让权的议案》。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一日